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03311

2019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2019

慎
微
篤
行

精
築
致
遠

Exercise Caution in
Details and Implementation
Build a Strong Foundation to Seek
Greater Success



目錄 CONTENTS

2	公司業務架構
3	董事局及委員會
4	公司資料
5	主席報告書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9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表
20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4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28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0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56	其他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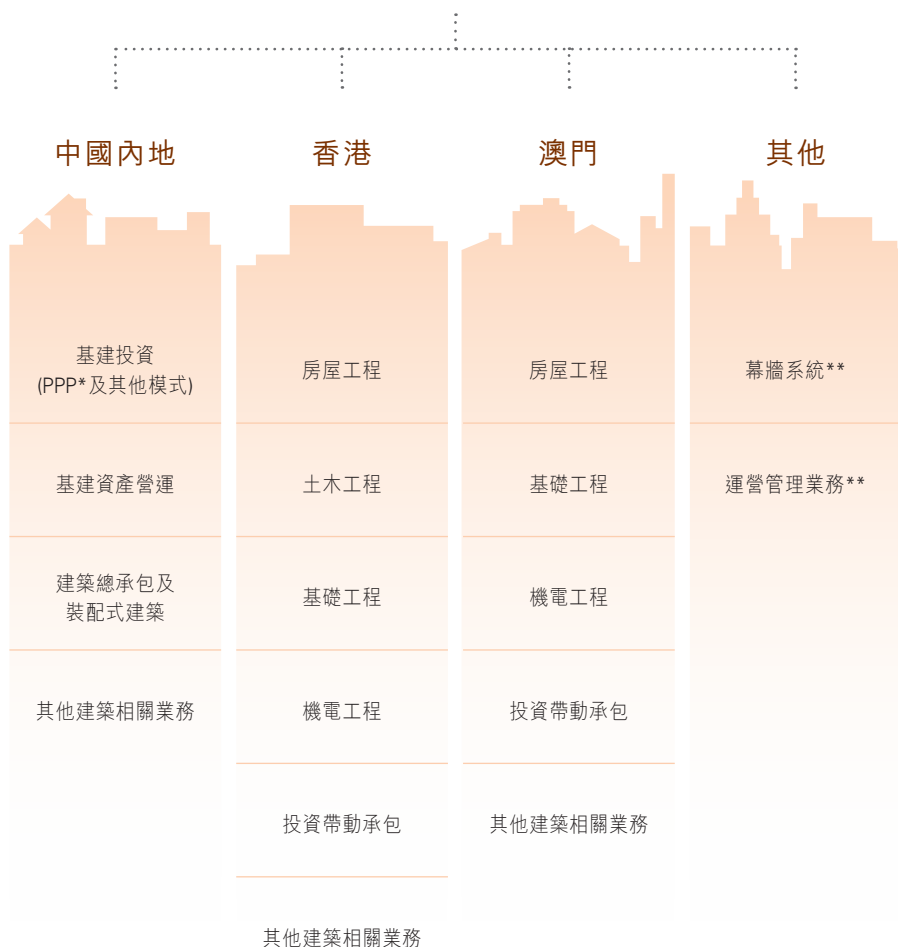
63	Corporate Structure
64	Board of Directors and Committees
65	Corporate Information
66	Chairman's Statement
74	Management Discussion and Analysis
81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Income Statement
82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omprehensive Income
83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Financial Position
86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hanges in Equity
90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ash Flows
92	Notes to the Condensed Financial Statements
118	Other Information



公司業務架構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PPP」 — 「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

** 透過一間上市附屬公司 —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830)經營

董事局及委員會

董事局

(見下文附註)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顏建國

執行董事

張海鵬

(行政總裁)

田樹臣

周漢成

孔祥兆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民橋

梁海明

李承仕

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李承仕

(主席)

李民橋

梁海明

薪酬委員會

李民橋

(主席)

梁海明

李承仕

提名委員會

李承仕

(主席)

李民橋

梁海明

附註：

何鍾泰博士(「何博士」)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隨著何博士退任，他不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授權代表

顏建國

張海鵬

周漢成 (顏建國的替代授權代表)

公司秘書

謝瑞霞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日辭任)

高曉峰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日獲委任)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軒尼詩道139號

中國海外大廈28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孖士打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家開發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上市資料

股份

香港聯交所：03311

擔保票據(CSCFIN II N2211)

香港聯交所：05037

由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Finance (Cayman) II Limited

發行550,000,000美元3.375%於2022年到期擔保票據

擔保票據(CSCFIN II N2711)

香港聯交所：05038

由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Finance (Cayman) II Limited

發行250,000,000美元3.875%於2027年到期擔保票據

優先擔保永續資本證券(CSC FIN SGPS)

香港聯交所：05462

由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Finance (Cayman) I Limited

發行500,000,000美元6.0%的優先擔保永續資本證券

公司網頁

www.csci.com.hk

財務日誌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中期股息

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

二零一九年中期股息派發

二零一九年十月三日

創新驅動，穩健前行

業務回顧

進入二零一九年，全球經濟發展曲折，危機回潮風險依然存在。過去半年中，主要經濟體增長幾乎同步放緩，各央行逐步調整貨幣政策方向，貨幣流動性和資本市場波動加劇，加之主要經濟體的貿易摩擦，使全球經濟和貿易復甦再次蒙上陰影。

受貿易萎縮、高基數效應等因素綜合影響，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香港經濟增長步入二零零八年金融海嘯後的低谷，澳門經濟也在連續十個季度的增長後有所回調。中國經濟在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保持了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的發展態勢，上半年經濟增速為6.3%，繼續運行在合理區間，展現出很強的增長韌性，為全年經濟的穩定健康發展打下了良好基礎。

面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集團堅守「以奮鬥者為本」的企業文化、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服務意識，積極進取、開拓創新，努力調整結構、實施戰略轉型，亦保持了經營業績穩健發展。

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28.62億元，同比增長13.5%；實現營業額港幣275.43億元，同比增長1.6%；每股盈利為港幣56.68仙，同比增加13.5%。董事局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6仙，同比增長6.7%。

港澳市場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2018施政報告提出「明日大嶼」願景以解決土地短缺問題，該遠景規劃預計仍需要較長時間的前期工作。年內香港承建市場仍以醫院工程、舊區重建、東九龍等基礎設施工程及私人發展商工程為主。在市場整體競爭加劇的情況下，集團充分利用專業領域之競爭優勢和品牌價值，不斷實現醫院等政府工程方面的新突破，同時積極參與舊區重建業務，搶佔市場先機。上半年，集團香港新簽合約額212.7億港元，相比上年同期大幅增長33.9%。

澳門經濟出現回調，私人工程量受限於土地供應仍將維持低位，而新填海區等政府項目即將啟動，公屋等政府工程的增加將為澳門市場帶來新的增量，賭牌工程亦有潛在機遇。上半年，集團澳門新簽合約額101.1億港元，相比上年同期大幅增長52.5%。

中國內地市場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中央部委先後下發多份政策法規文件，進一步強化政府與社會資本合作項目（以下簡稱「PPP項目」）監管，降低棚戶區計劃改造規模，加強規範政府投資行為，對資金支出、還款來源等均做出了明確限定。

在此背景下，基礎設施投資增速雖較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有所回升，但仍處於相對低位，基建投資轉為以預算內支出為主，各地方政府亦在積極探索PPP項目之外各類新型基建投資模式，諸如城市群互聯互通、新型基建、產業園類項目、政府定向回購項目的發展，為市場帶來新的發展窗口。集團從規模增長與槓桿、現金流相平衡之策略出發，壓低長週期項目訂單比例，積極獲取依法合規、周轉較快、收益率較高的基建項目。上半年中國內地新簽約額245.8億港元，較去年同期規模有所回調，而項目週期相對縮短，较好地實現了結構調整的既定目標。

幕牆市場

港澳幕牆市場上半年陸續推出多單大型商業項目，預計下半年香港會有大型住宅項目推出，幕牆工程機會較多。內地幕牆行業規模較大，然而競爭激烈。

企業管治

集團通過權責明確的公司治理結構，不斷強化董事局職能並健全內部監控，致力提升企業競爭力與風險管控能力，健全集團營運管治。為確保董事能對董事局及其委員會持續做出相關貢獻，集團為其提供持續培訓和最新資訊，以定期更新他們對業務和集團所營運市場的知識、技能和理解。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集團繼續著力優化公司決策和執行機制，完成數項內部規則的檢討和修訂，強化和細化多項內控報告和管理信息系統設置，提升內控管理效率。

治理結構優化顯著提高了集團管理運行效率，年初針對所處各市場的判斷所做出的業務結構調整決策，均得到充分落實，有效保障了既定經營目標完成進度。

風險管控

董事局全面負責釐定公司的整體業務戰略和目標，進而評估及釐定達成策略目標時願意接納之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集團設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在董事局的監督下，集團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確保有足夠控制措施保障集團的資產及利益相關人士的利益。

為持續識別並加強公司的風險管理、建立全面的風險意識及監控文化，集團主要針對戰略風險、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及運營風險，設置風險管控小組，亦透過審計、法律等職能部門協助業務單位實施風險管理及優化其制度，並協助董事局及管理層檢查及覆核制度之不足及缺失，適時檢討優化相關機制。

財務管理

上半年內，集團業務經營與資本經營持續有效協同發展，在金融創新方面繼續取得成果，繼上年末首次成功發行美元擔保永續資本證券後，二零一九年三月，完成歷史上首單5億美元資產證券化交易，亦是中建集團、中海集團歷史上首次境外資產證券化交易，對盤活資產具有重要意義，有助於公司持續健康穩定發展。

集團根據既定經營目標，穩步推進控制槓桿、加強現金流工作，上半年中國內地實現經營性現金回收105.1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1.5%，總經營性現金流出比上年同期顯著縮窄；

帶息負債較去年同期少增長70.5億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淨借貸比率控制在49.9%，相比上年末下降3.8個百分點。

科技創新

集團於上年末設立科技管理部，加強科技創新管理工作。上半年內對科技管理制度進行了全面細緻的檢討，積極開展制度建設，加大科技投入，助力創新發展。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公司科技創新工作成效顯著，總計獲批國家發明專利8項，其中香港獲批7項，均為技術裝備創新成果，知識產權管理取得突破性進展。

同時，集團將科技創新與綠色建築、智慧建築、建築工業化相結合，在相關技術領域積極推動科技成果轉化。今年以來，在中國內地積極推廣《中海裝配式混凝土建築關鍵技術研究與應用》科技成果，並不斷創新，積極參與香港鋼結構組合屋(MIC)的入則等工作。

社會責任

近年，全球對於可持續發展的關注持續增長。聯合國提出了17項可持續發展目標，中國政府亦隨之發佈《中國落實二零三零年可持續發展議程國別方案》，明確說明其支持推進可持續發展議程的總體路徑。建築行業作為國家的支柱產業之一，對經濟、環境及社會等方面的發展有著重大的推動作用，因此也是落實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助力者。集團於上半年內訂立可持續發展方針及政策，建立系統性機制，引導各地區業務工作，為所在地區市場乃至更廣泛領域的可持續發展事業奉獻力量。

集團每年發佈可持續發展報告，並不斷根據可持續發展的社會趨勢，優化報告內容，致力於營造「公開透明」的信息傳播氛圍，使利益相關方更充分瞭解集團可持續發展事務。

業務展望

二零一九年下半年，集團將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堅持新發展理念，按照高質量發展要求，全面統籌推進穩定增長、結構調整、改革創新、風險防範各項工作。

港澳業務

集團將繼續保持港澳承建市場領先的經營規模，在香港積極爭取政府大型工程，並大力拓展私人住宅發展、商業樓宇等私人工程。在澳門繼續跟進大型政府工程、積極爭取賭牌工程，保持公司在大型建築市場的佔有率及繼續關注投資帶動承包項目，探索舊樓重建。發揮港澳既有優勢，抓住市場機遇，積極融入粵港澳大灣區建設。

針對現有在手項目，確保如期高質交付業主，強化業界良好口碑。重視技術創新，持續跟進香港政府大力推廣的預製組合屋(MIC)技術，逐步將公司地盤的信息化管理能力提升到較高水平。

內地業務

進一步推動業務轉型，堅持「小投資撬動大承包合約額」的原則，加大政府定向回購類項目投資力度，積極拓展創新項目。積極貫徹落實合規性建設方案，加強合約體系建設。實現投資評估體系的標準化，提高投資拓展及評估效率。加快運營管理體系的深化與完善，加強公司項目規範化管理，提升資金自我循環和自我平衡能力，根據公司戰略規劃做好資金配置，

保障經營計劃得到落實。合理安排各類產業鏈融資規模，緩解資金壓力，穩步推進創新融資。在項目實施中，做好項目質量進度管理、投資管控、資金回收等各項工作。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

港澳幕牆業務，繼續憑藉良好的市場口碑和品牌影響力，以質量及價格優勢加大港澳市場拓展力度；內地幕牆業務，以效益為先、適度規模作為發展策略，聚焦優質業主，加強內部資源協同，共同拓展高端項目；理順北美一體化發展的管理體系，適當聚焦部分規模較大、業主信譽及實力均較好的項目，以便更好集中資源，創造效益。創新業務加強政策研究及市場調研，盡快找到發展方向，並建立起合適的組織架構及人才隊伍，爭取早日實現業務突破，帶動公司業務全面轉型升級。

在深耕現有市場的同時，集團還將積極響應國家「一帶一路」倡議，穩步有序地研究英國、北美、葡萄牙等國家業務，發揮香港和澳門市場的人才、經驗、語言等優勢，深化當地政策法規研究，注重人才培養和屬地化經營，依照「高周轉、輕資產、風險可控、收益適度」的標準開展海外業務，加強與中建集團系內各單位協同聯動，保持耐性和定力，爭取早日為集團貢獻業績。

致謝

適逢集團成立四十周年，集團將繼續堅持「慎微篤行，精築致遠」的經營理念，穩中求進、開拓創新、深耕市場、品牌經營，不斷向「國際綜合性建築及基建投資企業」的目標邁進。

本人謹藉此機會，對董事局同寅之英明領導、各位股東的鼎力支持、社會各界的熱誠幫助及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深表謝意！

承董事局命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顏建國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整體表現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28.62億元，較去年同期的港幣25.22億元增加13.5%。本集團錄得營業額港幣275.43億元，較去年同期港幣271.06億元增加1.6%。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56.68仙，較去年同期增長13.5%。

董事局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6仙，派息比率將約為28%。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達港幣407.20億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長5.9%。

分部業績

建築及相關業務 — 香港及澳門

由於內部和外部因素，香港的經濟增長持續放緩。針對日益激烈的市場競爭，本集團充分發揮其專業領域的競爭優勢和品牌價值，不斷實現包括醫院在內的政府項目的新突破，同時積極參與私人住房工作。香港分部之營業額錄得新高至港幣98.41億元（二零一八年：港幣73.57億元），增加約33.8%，分部業績為港幣7.12億元（二零一八年：港幣5.20億元），增幅約為36.9%。

澳門經濟出現調整，錄得營業額為港幣26.55億元（二零一八年：港幣40.16億元），下跌約33.9%，分部業績為港幣2.26億元（二零一八年：港幣5.99億元），下跌約62.3%。減少的主要原因是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完成一份超大型合約。

基建投資項目和建築相關業務 — 中國內地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中央各部委出台了多項政策法規，進一步加強對「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模式項目的監管，縮小棚戶區重建規劃，加強政府投資監管，明確限制資本支出，還款資源等。

本集團加強對手頭項目的修整及實施，尋求周轉快、回報高的項目。鑑於該分部訂單充裕，該分部錄得穩定營業額為港幣134.75億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41.09億元)及較佳業績為港幣29.43億元(二零一八年：港幣26.82億元)，同比增長9.7%。

基建投資項目

我們對基建項目的投資遍及不同類型的業務，包括投資及建造收費公路、收費橋樑及各種房建工程，如保障性住房、醫院及學校。我們主要以PPP模式參與該等基建項目。回顧期內，本集團自基建投資項目取得港幣66.06億元的回購款(包括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投資所得回購款)。

基建投資項目仍然為中國內地的核心業務及主要貢獻項目，該分部營業額及業績分別錄得港幣128.56億元和港幣28.32億元，而二零一八年同期分別為港幣134.91億元和港幣25.82億元。

運營基建項目

運營基建項目包括熱電廠及收費公路，保持相對穩定的收入，不包含營企業貢獻，該分部錄得營業額為港幣4.12億元，輕微低於去年同期的港幣4.80億元。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建築興業集團」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專注發展大廈外牆工程承包業務、總承包業務及項目運營與管理服務業務。憑藉良好的市場聲譽、品牌影響力以及質量及價格優勢，中國建築興業集團繼續擴展其市場，於回顧期內業績顯著增長。

投資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投資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增加12.6%至港幣3.16億元，主要是因為期內利息收入增加。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

本集團主要以合營企業模式經營收費橋樑及基建投資項目。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盈利穩定，本期為港幣3.20億元，而去年同期為港幣3.85億元。

企業財務

本集團致力以雄厚的資金實力維持良好的財務狀況。本集團持有總資產港幣1,466.03億元、流動資產為港幣672.57億元(相當於流動負債的1.16倍)及股東權益為港幣454.70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30.78億元)。股東權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期內溢利為港幣30.15億元及期內分配股息港幣7.23億元所致。

集團財務狀況

(a)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為港幣210.35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9.26億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14.3%。銀行存款貨幣組合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港幣	40	29
人民幣	44	50
澳門幣	10	12
美元	5	8
其他	1	1

香港以外的銀行存款主要供各地區附屬公司使用。期內,本集團並無金融工具作貨幣對沖用途。

(b) 借款

本集團的融資和財務活動在公司層面進行集中管理和控制。我們致力於尋求穩定和低成本融資,並增加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資金的靈活運用,以提高資本使用效率。

期內，本集團提用多項新定期貸款、循環貸款、項目貸款或銀團貸款，提用淨額總計約為港幣27.80億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包括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所發行以美元計值的無擔保票據)總額為港幣437.43億元，其中借款約21%、15%及63%分別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近年來人民幣波動，本集團擬增加人民幣融資比例，以自然對沖中國內地業務的收益。銀行借款乃主要參考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參考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整體條件優惠)，而票據則按固定利率計息。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總額到期情況：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		
要求時或一年內	6,941	2,796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8,120	12,073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4,438	13,336
五年以上	8,031	6,625
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	37,530	34,830
應付擔保票據	6,213	6,211
借款總額	43,743	41,041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借款為港幣227.08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31.15億元)，而本集團的淨借貸比率約為49.9%(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7%)。淨借貸比率按淨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淨負債乃總借款(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示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及無擔保票據)扣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得出。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承諾未動用的信貸及其他授信額度如工程保函等額度為港幣383.21億元。

(c) 現金流分析

由於部分基建項目以PPP模式運營，PPP項目的回購期會較傳統的建造—移交模式長，期內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為港幣14.06億元(二零一八年：港幣39.94億元)包括基建項目的淨開支港幣9.33億元(二零一八年：港幣51.94億元)。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港幣9.55億元(二零一八年：港幣39.18億元)。而融資業務現金流入淨額為港幣55.19億元(二零一八年：港幣94.76億元)。

重要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一日，本集團訂立兩份買賣協議，分別向一合營公司出售其賬面值約為港幣2,797,623,000元及港幣1,000,000,000元的集團內部貸款和聯營公司貸款，並無任何重大的出售收益或虧損。本集團擁有該合營公司的50%已發行股本，而另一名股東則與該合營公司訂立股東融資協議，向合營公司提供最高限額為800,000,000美元的股東貸款。本集團亦與該合營公司訂立備用信用證協議，向合營公司提供最高限額800,000,000美元，以作為合營公司購買金融資產的資金，支付根據股東融資協議支付的任何利息不足(但非任何本金還款)，及支付任何合營公司支付的合營公司經營開支。

金融風險因素及金融風險管理估計

本集團因其業務面對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自上年年末以來，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的主要風險因素並無變動，而風險管理政策亦無任何變更。本中期報告並未載入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報（「二零一八年年報」）所要求的所有金融風險管理及披露資料，故此應與二零一八年年報的相關披露資料一併閱讀。

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加強風險管控。本集團以穩健、可持續、高效及低風險為業務擴展和經營原則，兼顧風險、資源與業務拓展，保證各分部業務順利進行。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7	27,542,500	27,105,613
建築及銷售成本		(23,190,337)	(23,000,814)
毛利		4,352,163	4,104,799
投資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9	315,908	280,528
行政、銷售及其他經營費用		(770,652)	(623,367)
應佔盈利／(虧損)			
合營企業		320,195	384,923
聯營公司		608,291	(11,816)
財務費用	10	(1,104,213)	(838,598)
稅前溢利	11	3,721,692	3,296,469
所得稅費用淨額	12	(706,924)	(753,205)
本期間溢利		3,014,768	2,543,264
本期間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2,861,645	2,522,320
永續資本債券持有人		124,095	—
非控股權益		29,028	20,944
		3,014,768	2,543,264
每股盈利(港仙)	14		
基本		56.68	49.96
攤薄		56.68	49.96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	3,014,768	2,543,26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i>將可能會重分類到綜合收益表的項目</i>		
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權證券之公平值改變之收益／(虧損)稅後淨額	16,955	(15,477)
出售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權證券而調整投資重估價儲備轉往綜合收益表	5,506	(109)
折算附屬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12,608)	(431,228)
折算合營企業產生之匯兌差額	(4,971)	(155,163)
折算聯營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135)	(9,644)
<i>不會重分類到綜合收益表的項目</i>		
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份證券之公平值改變之收益稅後淨額	492	14,429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稅後淨額	5,239	(597,192)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稅後淨額	3,020,007	1,946,072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2,865,541	1,936,818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124,095	—
非控股權益	30,371	9,254
	3,020,007	1,946,07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687,477	4,149,806
投資物業		4,691,270	4,680,776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4,137,846	3,680,414
預付租金		—	367,032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2,170,227	11,709,35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635,137	5,654,865
特許經營權		4,070,584	4,154,800
遞延稅項資產		157,295	198,830
商標、未完成工程合同及牌照		299,748	308,535
商譽		577,664	577,664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538,148	505,416
應收投資公司款		211,806	211,80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6	40,174,824	38,047,727
應收合營企業借款		993,593	1,612,397
		79,345,619	75,859,423
流動資產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60,235	45,811
存貨		310,345	280,204
開發中之物業		2,163,593	2,349,510
待售物業		887,773	710,275
合約資產		11,324,217	9,081,8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6	25,755,890	25,321,390
按金及預付款		294,675	265,530
應收合營企業借款		333,821	338,024
應收合營企業款		4,968,806	3,781,326
應收一聯營公司款		113,482	105,179
預付稅項		9,096	57,90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035,490	17,925,708
		67,257,423	60,262,66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7,222,581	9,027,486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7	39,043,341	36,714,715
已收按金		35,099	38,802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		1,000,325	—
應付合營企業款		1,313,287	1,064,099
應付一聯營公司款		102,645	102,645
當期應付稅項		4,015,039	3,885,617
應付股息		605,899	—
借款	18	6,941,033	2,795,832
租賃負債		4,520	—
融資租賃承擔		—	793
		60,283,769	53,629,989
流動資產淨值		6,973,654	6,632,67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6,319,273	82,492,102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9	126,229	126,229
股本溢價及儲備		40,593,531	38,328,13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永績資本證券		40,719,760	38,454,368
非控股權益		3,885,563	3,878,468
		865,143	745,414
		45,470,466	43,078,250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8	30,589,169	32,033,950
應付擔保票據		6,213,477	6,210,963
合約負債		796,440	740,010
遞延稅項負債		430,311	427,087
租賃負債		73,415	—
應付一合營企業借款		2,745,995	—
融資租賃承擔		—	1,842
		40,848,807	39,413,852
		86,319,273	82,492,102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特殊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非控股權益	總額
	港幣千元 (附註19)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26,229	20,540,459	(6,592,503)	337	54,529	(374,178)	296,518	24,036,238	38,087,629	375,282	38,462,911	
本期溢利	—	—	—	—	—	—	—	2,522,320	2,522,320	20,944	2,543,264	
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權證券之公平值 改變之虧損稅後淨額	—	—	—	—	(15,477)	—	—	—	(15,477)	—	(15,477)	
出售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權證券而 調整投資重估儲備轉往綜合收益表	—	—	—	—	(109)	—	—	—	(109)	—	(109)	
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份證券之公平值 改變之收益稅後淨額	—	—	—	—	14,429	—	—	—	14,429	—	14,429	
折算附屬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419,538)	—	—	(419,538)	(11,690)	(431,228)	
折算合營企業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155,163)	—	—	(155,163)	—	(155,163)	
折算聯營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9,644)	—	—	(9,644)	—	(9,644)	
本期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1,157)	(584,345)	—	2,522,320	1,936,818	9,254	1,946,072	
一中介控股公司承擔的股份支付有關的出資	—	—	5,493	—	—	—	—	—	5,493	—	5,493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投入	—	—	—	—	—	—	—	—	—	118,058	118,058	
附屬公司權益變更	—	—	(25,975)	—	—	—	—	—	(25,975)	25,975	—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5,591)	(5,591)	
轉為法定儲備	—	—	—	—	—	—	244,930	(244,930)	—	—	—	
應付二零一七年年末股息	—	—	—	—	—	—	—	(1,009,831)	(1,009,831)	—	(1,009,831)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26,229	20,540,459	(6,612,985)	337	53,372	(958,523)	541,448	25,303,797	38,994,134	522,978	39,517,112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續)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特別儲備	資本項目					永續資本				
	股本溢價	儲備		投資重估價	匯兌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總額	非控股權益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附註19)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26,229	20,540,459	(6,602,073)	337	55,969	(2,732,252)	544,829	26,520,870	38,454,368	3,878,468	745,414	43,078,250	
本期溢利	-	-	-	-	-	-	-	2,861,645	2,861,645	124,095	29,028	3,014,768	
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權證券之公平值改變之收益稅後淨額	-	-	-	-	16,955	-	-	-	16,955	-	-	16,955	
出售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權證券而調整投資重估價值儲備轉往綜合收益表	-	-	-	-	5,506	-	-	-	5,506	-	-	5,506	
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份證券之公平值改變之收益稅後淨額	-	-	-	-	492	-	-	-	492	-	-	492	
折算附屬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13,951)	-	-	(13,951)	-	1,343	(12,608)	
折算合營企業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4,971)	-	-	(4,971)	-	-	(4,971)	
折算聯營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135)	-	-	(135)	-	-	(135)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22,953	(19,057)	-	2,861,645	2,865,541	124,095	30,371	3,020,007	
一中控股公司承擔的股份支付有關的出資	-	-	5,750	-	-	-	-	-	5,750	-	-	5,750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投入	-	-	-	-	-	-	-	-	-	-	89,358	89,358	
已付永續資本證券股息	-	-	-	-	-	-	-	-	-	(117,000)	-	(117,000)	
轉為法定儲備	-	-	-	-	-	-	1,328	(1,328)	-	-	-	-	
應付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	(605,899)	(605,899)	-	-	(605,89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26,229	20,540,459	(6,596,323)	337	78,922	(2,751,309)	546,157	28,775,288	40,719,760	3,885,563	865,143	45,470,466	

附註：

(a) 特殊儲備源自：

- (i) 以往年度結轉的特殊儲備源自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Zetson Enterprises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中國建築工程(澳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海外保險有限公司、中國海外保險顧問有限公司、COHL(澳門)實業有限公司、深圳中海建築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海外公用設施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富天企業有限公司、Value Idea Investments Limited、陽泉市陽五高速公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國海外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中國海外港口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共同控制下之合併。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更將已收購怡茂環球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作共同控制下之合併。此金額為收購代價與被收購公司之股本及減除以往年度已收到/(支付)予前股東之差額。
- (ii)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收購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建築興業集團」股權，並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收購後，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通過私人配股，以每股港幣1.26元之價格出售中國建築興業集團合共45,500,000股予若干獨立投資者。故此，本集團於中國建築興業集團的股權由76.2%減至74.1%。該部分出售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故此以股權交易列賬。據此，出售中國建築興業集團部分權益所得的現金代價收入約港幣5,700萬元及應佔遠東環球淨資產份額的賬面值約港幣2,300萬元之差額約港幣3,400萬元，作為特殊儲備。
- (iii) 於二零一六年，中國建築興業集團透過將股東貸款轉為股本之方式進一步收購 Gamma North America, Inc. 38.63%之股權權益。Gamma North America, Inc.負債淨值之港幣229,666,000元由非控股權益轉撥至特別儲備。
- (iv)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向中國建築興業集團出售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即中海監理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引致非控股權益增加25.94%。中海監理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淨資產值港幣25,975,000元已經由權益中的特殊儲備轉入非控股權益。

附註：(續)

- (b) 資本贖回儲備為註銷已回購的普通股而引致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減少之金額。
- (c) 本集團之法定儲備乃指應用於海外及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按有關法例成立之一般及發展基金儲備。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用於源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405,552)	(3,993,896)
投資業務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03,836)	(246,443)
購買開發中之物業	—	(800,000)
於合營企業的資本投資	(420,361)	(1,174,122)
合營企業往來款變動淨額	(1,022,780)	(1,419,589)
應收合營企業借款變動淨額	682,771	—
已收合營企業之股息	274,713	71,411
聯營公司之權益增加	(1,438,275)	(735,978)
已收聯營公司之股息	1,109,072	184,680
收聯營企業之墊款	2,280	12,049
利息收入	128,728	75,164
其他投資現金流	132,792	114,967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954,896)	(3,917,861)
融資業務		
新增銀行借款	13,752,398	14,372,056
償還銀行借款	(10,972,605)	(294,804)
—合營企業借款	2,781,600	—
直接控股公司墊款	1,000,000	—
償還擔保票據	—	(3,900,000)
已付財務費用及其他融資現金流	(1,042,030)	(701,048)
源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5,519,363	9,476,2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3,158,915	1,564,447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924,196	17,570,868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52,711)	(92,117)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030,400	19,043,19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035,490	19,045,090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金融機構之存款	(5,090)	(1,892)
	21,030,400	19,043,198

附註：本集團於本期承接了多項基建項目。基建投資項目的淨支出(源於與用於基建項目的現金差額)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港幣51.9億元減少至本期港幣9.3億元。

1. 一般事項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建築業務、項目監理服務、熱電業務、基建項目投資、經營收費道路及外牆工程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五年七月八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海外集團」)。其中介控股公司為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中建股份」，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份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建築集團有限公司(「中建集團」)，兩者均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及由中國政府控制。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已於本中期報告之公司資料部分中披露。

2.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除若干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以公平值計量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3. 應用新訂準則、修訂本及改進現有之準則及詮釋

除了採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年度生效之香港會計準則之修訂及改進現有的香港會計準則及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

於本中期內，本集團首度應用下列與本集團相關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之修訂及改進現有的香港會計準則及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正、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及合資企業之長期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功能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公告解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除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外，應用上述新訂準則、修訂本及改進現有之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採納該準則後，本集團改變其會計政策，採納影響在附註4中披露。

3. 應用新訂準則、修訂本及改進現有之準則及詮釋(續)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本及改進現有之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重要性定義¹

則第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號(修訂本) 企業合併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²

財務報告概念框架(2018) 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經修訂)¹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強制性生效日期將另行確定

本集團將於準則生效時採納上述新訂準則、修訂本及改進現有之準則及詮釋。預期上述概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4.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解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並披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的新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訂立新的租賃會計要求，租賃交易因此需要在承租人的財務報表中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專注於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成分或是服務協議，並對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作出重大改動。對於承租人而言，以往對營運租賃和融資租賃的區分已被刪除。承租人需要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代表租賃期內使用租賃資產的權利)和租賃負債(代表支付租金的責任)。對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大致維持不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現有租賃採納經修訂且具有若干過渡寬免的追溯應用方法。

根據經修訂追溯法，(i)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不會被重列；(ii)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期為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之年度報告期間之首日，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 (iii)本集團將確認首次應用指引之累計影響，作為採納準則年度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之期初(即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結餘之調整。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之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扣除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根據一項指數或利率計算之可變租賃付款；
- 預期將由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保證支付之金額；
-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倘可合理地確定承租人會行使該選擇權)；及
- 支付終止租賃之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承租人會行使該選擇權)。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折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則會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須就借入所需資金以於相似經濟環境按類似條款及條件取得類似價值資產而支付的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之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重置成本。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按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當有事件發生或情況出現變化，顯示使用權資產的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時，則須對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

與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之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的多個租賃中包含不同的續期和終止選項。這些選項能夠最大化在管理合同方面的靈活性。當中大多數的續期和終止選擇權只能由本集團行使，而不是由出租人行使。

本集團現為若干經營運貨物業的租賃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提出有關租賃的會計處理之一項新條文，並規定當本集團為承租人時，差不多全部租賃均應確認使用權為資產及付款責任為金融負債。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獲豁免遵守此報告責任。因此，新訂準則將導致財務狀況表的資產及金融負債增加。

對於以前歸類為營運租賃的租賃，本集團選擇以等於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調整的租賃負債數額來計量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承擔約港幣145,629,000元。對於以前歸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隨即在初次應用當日按初始應用日期之前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標準計算。因此，在初次應用之日，未有對期初的存留利潤餘額進行調整。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在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集團已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被分類為營運租賃的租賃採取以下的實務操作方法。

- 對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
- 對租賃期於首次應用日起計12個月內屆滿的租賃應用確認豁免條款
- 對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應用確認豁免條款
- 於計量使用權資產時不包括初始直接成本
- 倘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在確定租賃期限時考慮當前情況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作為呈列目的，本集團將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融資租賃資產(主要為土地及樓宇及汽車)，以及營運租賃的預付租金，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下表闡釋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披露的營運租賃承擔，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確認的租賃負債之間的差異：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諾	145,629
使用承租人在首次採用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140,595
增加：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融資租賃承擔	2,635
減少：由於對延期和終止選項的不同處理而進行的調整	(51,88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91,350
其中包括：	
流動租賃負債	7,176
非流動租賃負債	84,174
	91,350

* 中國內地新增借款加權平均利率為4.81%，其餘地區為3.68%。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下表總結了對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 土地及樓宇及汽車	33,491
預付租金減少	367,032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 — 使用權資產	489,238
流動融資租賃承擔減少	793
非流動融資租賃承擔減少	1,842
流動租賃負債增加	7,176
非流動租賃負債增加	84,174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行政費用、銷售及其他經營費用減少	14,997
折舊和攤銷增加	13,922
財務成本增加	1,859

5.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

於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

6. 金融風險管理估計

本集團因其業務面對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自去年年末以來，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的主要風險因素並無變動，而風險管理政策亦無任何變更。本中期報告並未載入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報(「二零一八年年報」)所要求的所有金融風險管理及披露資料，故此應與二零一八年年報的相關披露資料一併閱讀。

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加強風險管理管控。本集團以穩健、可持續、高效及低風險為業務擴展和經營的原則，兼顧風險、資源與業務拓展，保證各分部業務順利進行。

7. 營業額

營業額為源自建築工程合約、基建投資項目、外牆工程業務、基建營運、項目監理服務、建築材料銷售、機械租賃、物流業務、保險合約及投資物業租金的收入。

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建築工程合約收入	12,433,320	11,248,967
基建投資項目收入(附註(a))	12,872,306	13,490,952
外牆工程業務收入	1,441,775	1,542,361
基建營運收入(附註(b))	412,213	480,614
其他(附註(c))	382,886	342,719
	27,542,500	27,105,613

7. 營業額(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附註(d))		
— 建築工程合約收入	12,433,320	11,248,967
— 基建投資項目收入	11,656,322	12,468,516
— 外牆工程業務收入	1,441,775	1,542,361
— 基建營運收入	412,213	480,614
— 其他(附註(e))	299,021	189,048
	26,242,651	25,929,506
其他來源之收入		
— 源自基建投資項目之利息收入	1,215,984	1,022,436
— 其他(附註(f))	83,865	153,671
	1,299,849	1,176,107
	27,542,500	27,105,613

7. 營業額(續)

附註：

- (a) 基建投資項目收入主要包括了「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模式，前稱「建造 — 移交」模式所提供的建造服務的營業額及相關的利息收入。
- (b) 基建營運收入包括熱電業務及收費道路營運收入。
- (c) 其他主要為項目監理服務、建築材料銷售、機械租賃、物流業務、保險合約及投資物業租金的收入。
- (d) 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之收入隨時間的推移確認，但是收費道路營運之收入約港幣80,531,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09,609,000元)除外。
- (e) 其他主要為項目監理服務、建築材料銷售及物流業務的收入。
- (f) 其他主要為機械租賃、保險合約及投資物業租金的收入。

8. 分部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的報告分部，乃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在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報告的資料，包括(i)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營業額及業績，及(ii)按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營運地理位置分為中國內地(不包括香港及澳門)、香港、澳門及海外(主要為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及印度)。

8. 分部資料(續)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建築興業集團」)，由獨立的業務團隊管理，故主要經營決策者視中國建築興業集團為獨立的報告分部及其整體業績評估其表現。

截至二零一九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營業額及業績呈列如下：

	分部營業額		毛利		分部業績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報告分部						
中國內地	13,475,074	14,109,112	3,185,221	2,862,097	2,943,175	2,681,648
香港及澳門	12,496,158	11,373,132	910,431	1,065,410	938,402	1,119,307
香港	9,841,103	7,356,967	670,412	475,381	711,923	520,347
澳門	2,655,055	4,016,165	240,019	590,029	226,479	598,960
海外	—	—	—	—	(3,093)	(3,275)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	1,571,268	1,623,369	256,511	177,292	168,189	70,015
	27,542,500	27,105,613	4,352,163	4,104,799	4,046,673	3,867,695
應佔合營企業營業額及業績	968,904	1,236,101			320,195	384,923
總計	28,511,404	28,341,714			4,366,868	4,252,618
未分攤企業費用					(149,254)	(105,735)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608,291	(11,816)
財務費用					(1,104,213)	(838,598)
稅前溢利					3,721,692	3,296,469

9. 投資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19,748	68,056
債權證券	8,980	7,108
應收投資公司款之估算利息	—	3,873
應收合營企業借款	41,713	13,994
應收聯營公司借款	61,210	16,326
股息收入：		
股份證券	31,118	24,226
出售收益：		
債權證券	5,50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6,326	268
服務收入	21,623	113,201
其他	19,684	33,476
	315,908	280,528

10.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893,408	674,552
應付擔保票據利息	112,371	139,997
直接控股公司借款利息	325	—
合營企業借款利息	70,505	—
租賃負債利息	1,920	—
融資租賃費用	—	99
其他	25,684	23,950
	1,104,213	838,598

11. 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稅前溢利已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16,667	76,414
預付租金之攤銷	—	3,837
特許經營權之攤銷	86,088	109,863
商標及營運牌照之攤銷	8,863	9,054

12. 所得稅費用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本期所得稅：		
香港	75,720	130,983
其他司法權區	692,979	634,671
	768,699	765,654
以前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	(89,674)	(23,347)
其他司法權區	(16,615)	(9,495)
	(106,289)	(32,842)
遞延稅項淨額	44,514	20,393
本期間所得稅費用淨額	706,924	753,205

本期及去年同期香港所得稅乃以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乃按照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13.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期內已確認之分派股息	605,899	1,009,831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公司派發了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2.00仙(二零一八年：每股港幣20.00仙)，約港幣605,899,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009,831,000元)。

董事局宣佈派發二零一九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6.00仙(二零一八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5.00仙)。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	2,861,645	2,522,320
	二零一九年 千股	二零一八年 千股
股份數量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049,157	5,049,157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任何潛在可造成攤薄效應之普通股，故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使用約港幣403,836,000元(二零一八年同期：港幣246,443,000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或相關合約條款為基準之分析(包括貿易應收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減去呆賬撥備後淨額之賬齡：		
0-30日	6,762,419	7,160,723
31-90日	3,233,974	4,287,398
90日以上	48,614,036	45,180,936
	58,610,429	56,629,057
應收保固金	5,127,053	4,386,552
其他應收款	2,193,232	2,353,508
	65,930,714	63,369,1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65,930,714	63,369,117
流動部分	(25,755,890)	(25,321,390)
	40,174,824	38,047,727
非流動部分(附註)	40,174,824	38,047,727

附註：非流動部分之結餘主要源自中國內地若干基建投資項目(以「PPP」模式運作)。若干結餘由業主的資產為抵押品作保障及按相關合約條款付息。此款項預計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至二零二五年逐漸全部收回，其中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收回約港幣8,862,737,000元、二零二一年收回約港幣18,597,695,000元、二零二二年收回約港幣7,240,409,000及二零二三至二零二五年收回約港幣5,473,983,000元。據此，此款項分類為非流動。

包括在賬齡九十日以上的源自基建投資項目的應收款約港幣44,748,245,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2,066,594,000元)。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應收保固金是不付息及於個別建築合約的保固期(於一至兩年)結束後收回。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預計一年以後收回的應收保固金約為港幣2,894,311,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70,715,000元)。

除按有關協議規定回收期的建築合約包括以PPP模式運作的基建投資項目的應收款外，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平均不多於90日(二零一八年：90日)之信用期限，而應收保固金將於該建築項目之保養責任期滿時收回。

17.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按發票日期為基準之分析(包括貿易應付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賬齡		
0-30日	12,683,902	12,472,392
31-90日	2,998,558	2,912,983
90日以上	5,438,510	5,209,148
	21,120,970	20,594,523
應付保固金	13,650,578	12,551,670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4,271,793	3,568,522
	39,043,341	36,714,715

包含在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中的其他應付款，主要包括員工費用、其他稅項及其他應付經營費用。

17.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續)

貿易及建築費用應付款信用期限平均為60日(二零一八年：60日)。本集團有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來確保所有應付款都在信用期限內付款。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預計於一年後到期的應付保固金金額約港幣4,105,43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090,277,000元)。

18. 借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有抵押	7,628,672	7,101,428
銀行借款，無抵押	29,901,530	27,728,354
	37,530,202	34,829,782
減：流動負債項目下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6,941,033)	(2,795,832)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30,589,169	32,033,950
賬面值之到期情況：		
一年內	6,941,033	2,795,832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8,120,181	12,073,222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4,438,454	13,335,877
超過五年	8,030,534	6,624,851
	37,530,202	34,829,782

18. 借款(續)

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借款之賬面值約為其公平值。

有抵押銀行借款包括將資產作為證券抵押給銀行的借款。無抵押銀行借款包括須由本集團向銀行履行金融承諾的借款。

借款按以下貨幣列示：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	9,368,299	10,270,915
人民幣	27,718,168	24,119,792
加拿大元	23,063	15,221
美元	420,672	423,854
	37,530,202	34,829,782

借款之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 %	人民幣 %	加拿大元 %	美元 %	港幣 %	人民幣 %	加拿大元 %	美元 %
銀行借款，有抵押	—	5.05	4.24	—	—	4.99	4.24	—
銀行借款，無抵押	3.06	4.97	4.45	5.02	3.06	4.91	4.45	5.02

19.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千元
法定：		
每股港幣0.025元之普通股	60,000,000,000	1,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5,049,156,668	126,229

20. 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下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之承擔。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入賬		
一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在建工程	7,771	30,475

21. 關聯方交易

(a) 回顧期內，本集團與中介控股公司、直接控股公司、集團系內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主要交易如下：

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中介控股公司		
建築合同收入	647,517	9,903
直接控股公司		
利息費用	325	—
集團系內公司		
租金收入	4,030	2,139
租金支出	748	—
保安服務費用	5,867	4,158
建築合同收入	257,872	1,316,692
項目監理收入	18,592	32,803
保險費收入	958	565
建築工程成本	5,267,467	6,343,744
聯營公司		
購買建築材料	72,980	120,036
建築合同收入	1,105,262	1,622,717
利息收入	61,210	16,326
管理費收入	18,003	13,295
合營企業		
建築合同收入	4,012,095	5,006,623
機械租賃收入	837	306
購買材料	52,179	41,832
銷售建築材料	—	3,770
保險費收入	1,187	10,420
建築工程成本	15,101	325,860
管理費收入	401	—
利息收入	41,713	13,994

21.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中國內地其他國家控制實體的交易

本集團之部分營商環境現為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主導。此外，本集團身為中建集團旗下眾多公司成員之一，而中建集團亦為中國政府控制。

除與本集團之中介控股公司、集團系內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交易外，集團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

- 建築工程合約收入
- 投資收入
- 財務費用

該等交易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其交易條款與非國家控制實體訂立之條款相當。

本公司之部分附屬公司在一般業務運作中，與國家控制實體訂立多項交易，包括與作為國家控制實體的銀行及金融機構訂立一般銀行額度業務。基於該等銀行交易的性質，董事認為無需作出個別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局已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6仙(二零一八年：每股港幣15仙)，給予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日(星期四)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享有獲派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星期四)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不予辦理股份之轉讓登記。

為確保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登記手續。

股本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5,049,156,668股每股面值港幣0.025元之普通股(「股份」)。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記載；或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田樹臣先生、周漢成先生、孔祥兆先生、李民橋先生、梁海明博士及李承仕先生分別持有4,000,000；2,930,780；591,584；1,027,765；813,569；及1,027,765股股份，代表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0.079%；0.058%；0.012%；0.020%；0.016%；及0.020%。董事所持股份為個人權益、好倉及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顏建國先生持有700,000股(代表0.01%已發行股份)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中海發展」，本公司相聯法團)購股權。董事所持股份為個人權益、好倉及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張海鵬先生持有3,078,000股(代表0.143%已發行股份)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建築興業」，前稱「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董事所持股份為個人權益、好倉及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孔祥兆先生持有7,095股(代表0.000%已發行股份)中海發展股份；30,000股(代表0.001%已發行股份)中國建築興業股份；及2,365股(代表0.000%已發行股份)中海物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董事所持股份為個人權益、好倉及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張海鵬先生、田樹臣先生及周漢成先生分別持有774,000；284,000；及684,000股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中建股份」，本公司之中介控股公司)股份，代表中建股份已發行股份的0.002%；0.001%；及0.002%。董事所持股份為個人權益、好倉及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本公司獲知會彼等的中建股份股份是根據中建股份第二期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權益，或已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披露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或本集團系內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券證而獲取利益。除上文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擁有或獲授可認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證券的任何權益或權利，或曾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向本公司及聯交所發出的通知，下列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持有之好倉／淡倉

股東名稱	好倉／淡倉	身份	持有普通股 之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¹
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 ² (「中國海外」)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264,976,136	64.66
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³ (「中建股份」)	好倉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3,264,976,136	64.66
中國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⁴ (「中建集團」)	好倉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3,264,976,136	64.66

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持有之好倉／淡倉

股東名稱	好倉／淡倉	身份	持有普通股 之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¹
Citigroup Inc.	好倉	附註5	292,268,447	5.78
	淡倉	附註5	2,466,137	0.04
	可供借出的股份	附註5	282,911,247	5.6
GIC Private Limited	好倉	投資經理	253,305,313	5.02

附註：

1. 百分比已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即5,049,156,668股普通股)予以調整。
2. 在中國海外持有的合共3,264,976,136股股份中，3,146,188,492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及餘下118,787,644股股份為其受控法團權益。
3. 中國海外為中建股份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中建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中國海外直接及間接擁有的3,264,976,13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中建股份為中建集團的附屬公司，因此中建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中建股份間接擁有的3,264,976,13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Citigroup Inc.以下列身份持有權益：
 - (i) 於受控制法團的好倉權益為9,357,200股股份。
 - (ii) 於受控制法團的淡倉權益為2,466,137股股份。
 - (iii) 核准借出代理人的好倉為282,911,247股股份。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向本公司及聯交所發出的通知，概無其他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的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證券守則」)。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證券守則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報告

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之披露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若干聯屬公司之財務資助超過百分之八之資產百分比率。聯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載列如下：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3,629,856
流動資產	18,632,535
非流動負債	(8,967,915)
流動負債	(7,843,103)
資產淨值	5,451,373
儲備	(5,157,257)
權益總額	(5,451,373)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該等聯屬公司之應佔累計未分配利潤約為港幣5,157,257,000元。

董事資料變動

自二零一八年年報刊發日期之後，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李民橋先生 太平紳士

- 獲委任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聯席行政總裁。
- 獲委任為香港公益金執行委員會成員。
- 獲委任為香港華商銀行公會主席。
- 停任西班牙上市公司Abertis Infraestructuras, S.A.之國際諮詢委員會(已解散)成員。

李承仕先生 金紫荊星章、OBE、太平紳士

- 退任香港機場管理局董事會成員。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中國海外大廈28樓

28th Floor, China Overseas Building,
139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電話 Tel : 2823 7888
傳真 Fax : 2527 6782
網頁 Website: www.csci.com.hk

